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的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保荐机构”）作为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灵电气”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对欣灵电气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和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根据 2024 年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结合公司 2025 年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5.00 万元。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715.00 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 320.66 万元。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胡志兴、胡志林、张彭春对本议案相关项目已回避表决，该议案经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

该事项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

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交易日期	发生金额 (万元)
浙江欣灵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40%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2024 年度	22.22
合计				22.22

以上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出自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未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债权人的利益。该关联交易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情形。

（三）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类别

公司对 2025 年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南昌欣珏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低压电器产品	市场价	300.00	36.31	134.82
	南京祺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20.00	31.44	73.70
	浙江欣灵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3.44	22.22
	温州雷顿电气销售有限公司			300.00	14.78	-
	小计			920.00	95.97	230.74
向关联人采购	北京天奇智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采购知识产权、项目申报等服务	市场价	25.00	-	10.00
	乐清市名瓯知识产权咨询有限公司			140.00	-	55.38
	小计			165.00	-	65.38
向关联方承租房屋	胡志兴	房屋租赁	市场价	20.00	5.00	20.00
	小计			20.00	5.00	20.00
合计				1,105.00	100.97	316.12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于公平、自愿的原则进行，符合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需要，交易价格公允，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制度的要求。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南昌欣珏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4.82	300.00	0.81	-55.06	公告编号：2024-11
	南京祺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73.70	220.00	0.44	-66.50	
	浙江欣灵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22.22	-	0.08	100.00	公告编号：2025-13
	小计		230.74	520.00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与服务	北京天奇智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知识产权、项目申报等服务	10.00	25.00	15.30	-60.00	公告编号：2024-11
	乐清市名瓯知识产权咨询有限公司		55.38	140.00	84.70	-60.44	
	杭州名瓯科技有限公司		-	10.00		-100.00	
	小计		65.38	175.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浙江康佐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4.54	4.54	0.04	-	公告编号：2024-11
			4.54	4.54			
向关联方租赁房产	胡志兴	房屋租赁	20.00	20.00	38.20	-	
	小计		20.00	20.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部分关联方交易金额超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或未在预计额度范围的，超出部分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标准。2024年度关联交易实际生情况与预计产生差异主要是受公司及相关关联方业务发展情况、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4 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是公司经营活动的组成部分，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内容符合公司实际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受市场和需求变化和合同执行进度影响，2024 年度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部分差异。				

二、主要关联人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南昌欣珏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3MA369JXQ1E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建设西路联信大市场 A5 栋 2 单元 301 室

法定代表人：叶辉

注册资本：5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09-18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设备、高低压电器及成套设备、矿山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阀门管件、五金器材、水泵的技术研发、销售、安装；电线电缆、劳保用品的销售（以上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昌欣珏电气有限公司总资产 114.96 万元，净资产 8.60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1.26 万元，净利润 3.3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核查，南昌欣珏电气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公司监事叶芳之弟叶辉持股 1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叶辉配偶金小燕持股 90%，并担任监事

2、南京祺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4302322048F

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凤舞路 11 号粤浦南京雨花宝德项目 1 号地 1 期 1 批次 1#1 单元 607

法定代表人：郑程宏

注册资本：5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05-07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自动化设备及配件的销售、技术服务；电动工具、灯具、电线电缆、安防监控设备、消防设备、劳保用品、办公文具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京祺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总资产 180.98 万元，净资产 42.39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9.80 万元，净利润 3.3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核查，南京祺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彭春之姐张爱芝之子、持股平台欣哲铭投资合伙人郑程宏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

3、浙江欣灵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MA2JC8R315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乐清经济开发区浦南五路 55 号（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 1 号楼 1 层）

法定代表人：张星克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11-20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电力设施器材制造；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动车充电销售；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大数据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通信设备制造；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停车场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工仪

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电气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池销售；电池制造；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线、电缆制造；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欣灵绿能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795.56 元，净资产 432.73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05.35 万元，净利润-36.4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核查，浙江欣灵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公司持股 40%。

4、温州雷顿电气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MAE5HKXQ73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乐清经济开发区浦南五路 55 号 2 号楼四层

法定代表人：祝明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12-9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伺服控制机构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温州雷顿电气销售有限公司总资产 9.97 万元，净资产 9.97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00 元，净利润-0.0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

计)

经核查，温州雷顿电气销售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雷顿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0%。

5、北京天奇智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MA285R8Y81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乐清经济开发区纬五路 222 号 3 楼

法定代表人：孙晓林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2016-06-17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专利代理、商标代理;知识产权信息咨询。

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天奇智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总资产 52.13 万元，净资产 33.68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3.64 万元，净利润-0.1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核查，北京天奇智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总经理张彭春配偶林静担任主要负责人

6、乐清市名瓯知识产权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69528255XY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柳市镇华联大厦 4D

法定代表人：林静

注册资本：1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9-10-1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知识产权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科技项目咨询、企业登记代理、商标代理、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业务）、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不含代理记账

业务)。

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乐清市名瓯知识产权咨询有限公司总资产 93.08 万元，净资产 11.99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39.55 万元，净利润-11.1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核查，乐清市名瓯知识产权咨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董事、总经理张彭春及其配偶控制的企业。

7、胡志兴

关联关系：胡志兴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经核查，胡志兴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前述关联企业均依法存续经营，具有相关支付履约能力，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依据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程序合法，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交易价格系按市场确定，定价公允合理，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基于自愿平等的原则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关联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业务往来，是公司及子公司市场拓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对公司主营业务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

公司与关联方存在长期、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且上述关联交易占比较低，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亦不会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1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胡志兴、张彭春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核意见

2025年4月17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叶芳回避表决。

（三）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由双方依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显失公平、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关联董事应当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表决。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

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黄 万

陈 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9 日